

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- (二)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1 月 30 日桃教體字第 1130009867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班別：體育班。

三、錄取名額：七年級 1 班，正取 30 名：籃球 10 名、游泳 10 名、角力 10 名，備取各若干名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公私立國民小學畢業生，凡對體育運動有興趣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**至民國 113 年 4 月 3 日(星期三)**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1 時至 3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楊明國中學務處（地址：桃園市楊梅區新農街 337 號，電話：03-4781525 分機 302，承辦人：葉作益 組長），簡章請逕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或至本校網址（如下）下載：<http://www.ymjh.tyc.edu.tw/school/web/index.php>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
- (一) 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- (二) 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- (三) (國小)繳交比賽成績證明影正本（參考用）。
- (四) 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- (五) 繳交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。
- (六) 報名費：免繳報名費。

八、甄試日期：**民國 113 年 4 月 13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起至 12 時止**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楊明國中體育館（樂群樓）【專項考試場所當天公佈】。

十、甄試項目：

- (一) 基本體能測驗 30%：
 - 1. 10 公尺折返跑：計時，重複測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 - 2. 仰臥起坐：連續 1 分鐘，計次。
 - 3. 立定跳遠重複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- (二) 專長項目測驗：70%：
 - 1. 游泳：(1)必選項目：50M 自由式(2)專項自選：50M（蝶、仰、蛙）任選一項。
 - 2. 角力：(1)前、後滾翻測驗(2)旋迴轉打法測驗(3)基本護身打法測驗。
 - 3. 籃球：(1)原地摸高 (2)籃球擲遠。

十一、放榜：**民國 113 年 4 月 13 日(星期六)**下午 3 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公佈，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ymjh.tyc.edu.tw/school/web/index.php> 查詢錄取榜單。

十二、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**民國 113 年 4 月 13 日(星期六)**下午 4 時前，憑准考證或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十三、報到：錄取者請於**113 年 4 月 14 日(星期日)前**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新生報到人數未滿核定人數時，依成績之高低由備取依序遞補。

十四、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

定如下：

（一）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數未達十五人。

（二）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五、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校方應與家長充分溝通，尊重家長意願，積極協助其轉班或轉學。

十六、本簡章經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
113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113 學年度桃園市國中、小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作業日程表

日期	項目	備註
113. 1. 30(二)-2. 23(五)	各校招生簡章報教育局核定	
核定公告日-113. 4. 3(三)	術科測驗報名	
113. 4. 13(六)	術科測驗	
113. 4. 13(六)下午 3 時前	放榜	
113. 4. 13(六)下午 4 時前	成績複查	
113. 4. 14(日)	國中錄取生報到	
113. 4. 19(五)前	國小錄取生報到	
113. 4. 22(一)	開始續招	
113. 7. 12(五)	續招截止	
113. 7. 19(五)前	招生現況調查表報局	

桃園市立楊明國中 113 學年度第一次體育班新生暨轉學生報名表

報名年級： ☐ 新生 ☐ 轉學生 就讀國小： 班級：

報考項目：

編號：

姓名	性別	聯絡電話	通訊住址

- 說明：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3 日(星期三)。
2. 報名專線：03-4781525 分機 301 或 302 (體育組) (傳真) 4881211
3. 甄試日期：4 月 13 日 (星期六) 上午 09：00 起。
4. 施測科目：體適能 (仰臥起坐、10 公尺折返跑、立定跳遠)、專長評量。
5. 甄試試場：楊明國中樂群樓(專項考試場所當天公佈)。
6. 成績公告：4 月 13 日公告在本校網站。

家長簽章：

.....

桃園市立楊明國中 113 學年度第一次體育班新生暨轉學生准考證

編號：

就讀國小	學生姓名	學生相片	施測時間	施測科目
			08:30-09:00	報到
			09:00-10:00	基本體能測驗
			10:00-12:00	專長項目測驗

- 說明：1. 檢定日期：113 年 4 月 13 日。
2. 本准考證於學生完成報名時當場發給報名學生。
3. 試場安排依准考證上編號排定。

切 結 書

本人子女 _____ 報考楊明國中體育班，所附之報名資料、證件完全屬實、正確，身體健康狀況良好，未患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疾病（如氣喘、心血管疾病、癲癇症等…），如在參加術科甄選期間造成傷害，本人願自行負責，並放棄向主辦單位人員追究相關責任。

此 致

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

考生姓名：

家長姓名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